



妖娆记 >>>

一个宝宝，一个店，作为她们各自的延伸，让她们稳稳地享受对方的端详，哪怕各自心中都有对未来的不确定感，都不去说长远的计划是否可行。

辣妈

【文/于是】

辣妈推着婴儿车走在静安寺，遇到昔日的客户公司的小经理，她们在走近对方的那十米所需的几秒钟里互相打量了一番。辣妈染着蓝色发梢，脚踝上的纹身当然还在，指甲没有做。小经理穿着休闲八分小脚裤，平底鞋，拿着当季名牌手包。两个三十岁上下的美女终于面对面说出了客套话：你不是嫁去澳洲了吗？下个月才回去啊！哦，我去年辞职了，在这里开了一家店，要不要去坐坐？好呀好呀。

辣妈坐在阳光明媚的街边小店喝着果汁，宝宝在车里打起盹来。路人经过都艳羡好奇开心，混血宝宝就是好看。小经理，哦，现在该叫老板，施施然进店里转了一圈，拿了自己的咖啡杯过来陪辣妈坐。辣妈屏牢，虽然十分好奇，但到底不想让自己太low地问，这地段租金这么贵，你怎么可能开得起店？所以就讲，澳洲的太阳、荒原，悉尼无趣，海鲜便宜……但老板很坦然地告诉她，这不是她一个人开的店，股东多得数不清，简直像众筹，但店的idea是她的。

老板也屏牢，虽然也羡慕，但到底不想让自己太八婆地问，到底怎么在那么几个月里就搞定澳洲富豪的小公子呢？真的不回上海了吗？这里发展机会那么多，你真的定下心来去南半球当全职主妇？她当然还记得，不过是两三年前，这位辣妈带着模特的好身材、主管的强硬口吻，在谈判会议上很拽地下达命令，不容让步，掷地有声。记得后来很多人讲，她是因为情伤才决定离开这里，然后也很有效率地，事半功倍地在几个月里嫁去了遥远的澳洲。

区区两三年，两个三十岁上下、曾经只在谈判桌和Email中会简单打照面的上海女人都迈出了果断的一步，像一次前所未有的豪赌，all in。也因为各自都很骄傲，所以才能这样坐在阳光里讲讲闲话，不带刺，没有酸溜溜的潜台词，没有揶揄或巴结的必要；一个宝宝，一个店，作为她们各自的延伸，让她们稳稳地享受对方的端详，哪怕各自心中都有对未来的不确定感，都不去说长远的计划是否可行。

辣妈礼貌地付账，老板客气地道谢。多少有点英雄萍水相逢的味道，惺惺相惜，知道对方可以是自己认可并喜欢的潜在朋友，这是两人在昔日公司时完全不可能得出的结论。

乐活记 >>>

她渐渐失去自我，生活犹如整日盖着各种霜和粉的皮肤，时间久了，各种问题接踵而至，她开始透不过气。

素颜

【文/曼曼】

开始习惯出门前化妆是近两年的事，她本不是一个喜欢在脸上涂脂抹粉的女人，现在却因为工作，因为种种场合不得不稍作修饰。男人们有时候也是自相矛盾的结合体，一面被卸妆的脸吓得不轻，一面又很享受那些化着精致妆容的画皮。很多时候，她更享受素颜的状态，扎一个马尾，一身体闲慵懒惬意，不在乎路人的眼光，仿佛又回到了青葱校园，那些从来不需要在脸上涂抹的年华。

第一次约会，她化着不浓不淡的妆，对坐的他，看似随意中夹杂着轻慢。只是单纯如她，分辨不出伪装与真实的距离。都说在一起久了会变成对方的样子，从衣食住行到生活起居，从待人接物到谈吐举止，从审美到化妆，他的喜好无一例外成了她的标准。在美其名曰爱的关系中，她渐渐失去自我，生活犹如整日盖着各种霜和粉的皮肤，时间久了，各种问题接踵而至，她开始透不过气。

一次朋友的婚礼上他俩应邀前往，入席后不久，在一桌盛装出席的女人中间，女友的不施粉黛让他变得难堪，阴郁的脸色配合暗示性的言语，她不得不去盥洗室对镜描画，只是那个镜中人在贴花黄时的心情不再是愉悦。

最后一次见面，她竟然有如释重负的感觉，遮瑕膏遮不住黑眼圈，眼泪弄花了眼影，模糊了眼线。但是，她庆幸自己还有勇气找回自己。一拍两散后，她彻彻底底地卸妆，洗干净的脸重又回复多年前的轻透，一如往昔，随性率真。她还是喜欢素颜，做回最真实的自己，让皮肤自由自在的呼吸，让表情自然而然地流露。

时间过得飞快，现在她已成了他人妇。洗完澡，她用毛巾包裹着湿湿的头发，走出浴室。来到先生跟前，“我喜欢素颜的你。”他的眼里满满的欣赏，让她觉得这句话是那么真诚。无需腮红的装点，洗浴后的两颊呈现出健康的红晕，三十好几的眼睛里依然闪烁着少女的纯真。她随手写下一行娟秀的行书：“素颜，好似一幅水墨山水，虽不及油画艳丽，也不如水粉多彩，却浑然天成。洗尽铅华，独有一份出水芙蓉般的清丽，超脱与自在。”

工心记 >>>

起初他们约会定在周末，二人尚且看电影吃饭，后来慢慢地，男友建议约会改为周三，看电影便省了，有时候因为下班晚，吃饭也省了，大家晚餐各自在公司附近解决。

闺蜜的星期三男友

【文/小鱼】

闺蜜和现任男友交往大半年，却从没有带他见过我。我把这位神秘的男子叫做闺蜜的“星期三男友”。

我一直是不看好这一对的。闺蜜告诉我，接受他是因为他“会照顾人”。的确，在认识闺蜜之初，他也曾车接车送、服侍周到，但大约只维持了两个月而已。闺蜜和他走进酒店，此后主被动关系完全颠倒。连约会都改为二人住所的“中间地点”了。于是我耳边充斥闺蜜抱怨，为和男友约会闺蜜装扮十足，但化了妆踩着高跟鞋挤地铁回家的感觉实在是痛苦。起初他们约会定在周末，二人尚且看电影吃饭，后来慢慢地，男友建议约会改为周三，看电影便省了，有时候因为下班晚，吃饭也省了，大家晚餐各自在公司附近解决。

我不明白了，那还约什么会呢。闺蜜有些不好意思，就直接上酒店呗，她说。

闺蜜瞪着眼睛问我，你说，这和“炮友”有什么区别？我连连摇头，要她小心。她又滔滔不绝地讲起细节，说男友很传统，不管玩得多晚都一定要回家住，又说买了衣服鞋袜给男友，男友坚决不收。她把这些解释为他的“怪脾气”、“直男癌”，我目瞪口呆，既然两人都跑到酒店去了，回不回家住又跟“传统”有啥关系。不收礼物，很好，他也不送呗，对不对？

确实没错，这位“星期三男友”从来没送过闺蜜什么礼物，就连有时候吃饭也会忘带钱包。闺蜜说他“随性”。陷入恋爱中的女人智商真是下降得可怕。闺蜜一次在周末联系上男友，请他出来陪自己看个展，男友推脱，说在某商场楼上和同事们聚餐呢。闺蜜询问地点，一听正好就在附近，便自己去逛逛，顺便看看他。男友勃然大怒，立时掐了电话。闺蜜的电话便打到我这里，满腹委屈。

我只好给她分析，这个男人，周日不肯约会，说不定是因为和别的女孩有约；即便真和同事聚会，为何不让你去，肯定是不愿意公开和你恋爱；再者，为什么晚上一定要回家，搞不好家里已经有老婆小孩了。这种躲躲闪闪、“怪脾气”、要求颇多，只有一个理由，便是没有真心相处。

看似很清楚的道理，女人往往要到从恋爱中走出来才明白，而女人的智商大约也要随着恋爱的次数增加才能逐渐提高！闺蜜，就在爱情中成长。